

连续三次荣获台湾文坛最高荣誉奖的祖国内地女作家

Chunqye SiGu

穿越死谷



樊小玉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樊小玉 著

Chuangyue SiGu
穿越死谷

四川文艺出版社

I-467
2092

SBU 23/0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穿越死谷/樊小玉著. —成都:四川文艺出版社,
2000.1
ISBN 7-5411-1860-5

I. 穿… II. 樊…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75276 号

责任编辑:陈 红 林文询

封面设计:邹小工

版面设计:邓小林

责任印制:黄 迅

责任校对:伍 笑

书 名 穿越死谷

定价 14.00 元

作 者 樊小玉

ISBN7-5411-1860-5/I·1612

2000 年 1 月第一版

2000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880×1230 1/32

印数 1-5000 册

印张 7.125

字数 134 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成都盐道街 3 号)

邮政编码 610012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五洲彩印厂印刷

本书如无四川省版权防盗标识,不得销售,版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028)6636481 6241146

异乡的“痛”与“快”

(代序)

樊小玉

1988年夏，我随先生去了西亚。远离故土的数年，给了我一个同过去的生存及文化环境的距离。距离能发人省思，也能夸张情感。就如我在《黑月》的序中所写：人在客里，神经和感觉都多了几分敏感，如一株经过嫁接的树，不经意间便发出了一些郁郁苍苍的枝来。

最初的枝条是“痛”。在某些“上流社会”的社交场合，会有人问：“你是日本人？”继而再问：泰国人、韩国人？当我笑答：“难道我丑得连中国人都不像了么？”对方禁不住会露出惊讶之色。笑下面是“痛”，只有自己才知道。

先生所在的公司是在当地承包工程。当地人对中国人最深的印象，是那些整日在酷热下劳作的中国工人。有时，他们会叫我们的工人“索马里”，这是他们借了对流亡此地的非洲难民的称呼，来表示他们对穷人的轻蔑。让我“痛”的，仅仅是我们的贫穷么？

于是我写了我的“西亚三部曲”。原定三部都在台湾出版，思考再三后，留下了《穿越死谷》。我写文章，从开始那天起，就是写给中国人看的。而祖国大陆有十二亿中国人。

从某一方面来说，《穿越死谷》是一部爱情小说，它囊括了我喜欢的三个主题：生、死、性。在过去的文化中，爱一向被视为一种原动力，视为对人生困境的最后解决。但在今天，爱不但让人感到尴尬和害怕，甚至还制造着毁灭和死亡。不过，若是去寻根觅源，死与爱倒一直是对相悖相成的冤家。尽管它们不能为人指点迷津，但人们却能通过它们来了解和洞察自己，在我看来这也就足够了。

做中国人，尤其是身在异乡的中国人，常常是“痛”多于“快”的。写小说是个例外，让人“快”多于“痛”。思考为“快”，尽吐为“快”，褒人骂人都可为“快”。能让国内读者了解那些曾在西亚的沙漠里生活和奋斗过的人，更是一桩大大的快事。这该是我最大的慰藉了吧。

即便是“痛”，那痛也不尽相同。我曾养过一只叫“菲利普”的德国犬，并用它做了我书中的“次主角”。无论是在海湾战争的威胁中，还是公司撤离后留守的寂寞日子里，它都一直陪伴着我们。离开前数月，我们剩下的人搬去了中国使馆暂住，就此与菲利普失散。我曾去公司原址古德茂海滩（中文意为“金色海滩”）寻找过它，但未见到它的踪影。菲利普成了我心中永远的痛。“痛”，有时

是因为了爱。

最后，我想把此书献给我亲爱的丈夫和那些与我们在异乡共同生活过的朋友。我们在一起经历了那么多的“痛”与“快”，这本书，就当做我送给他们的一份小小的礼物吧。

她一直以为她身体上的某一部分已经死去。直到她躲在黑暗中，独自倾听着外面的枪声时，她才发现她以为已经死去的那一部分仍然活着。它们像冬眠的蛇一样，在恐惧的摇撼中开始苏醒，并且因了死神的帮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具有魅力。

天已经黑了，外面仍响着零零星星的枪声。少了白日里繁杂的哄闹，那枪声便格外地显了清楚。从空中划过时，拖一个尖尖的锐音，像谁将夜幕嗤嗤地撕了开来。

屋里没有灯，电厂从开战起便不再送电了。傍晚一过，被阳光锁了整日的夜色，便从云层后一丝一缕地漫洒了出来。待天空彻底黑尽时，屋里的昏朦也就跟着浓稠。这时，就有了阵阵懒散从黑暗中溢出，雾一般地卧在了人的身上。

我不喜欢夜色给我带来的这种感觉。它有意无意地制造出一种假惺惺的祥和。就好像在这种时候，你可以随意去干点什么。我曾经大大地吃过一些假象的苦头。而眼前的情景，看上去很像是一种有预谋的欺诈，这让我心里既不舒服又感到怪异。

除此之外，我还讨厌在四周渐渐生出的膈气。夜的膈气。它们闻上去就像在海上漂浮了多日的鱼尸。它们和夜

色混杂在一起，紧紧地纠缠着沉在夜中的每一件物体。眼下谁也摆脱不了它们。我只好背靠床脚坐在地板上，任那些暧昧的气味在我身边来回游动。

我在地板上已经坐了有两个小时。这之前我在看书。惠特曼的《芦笛集》。这本书是我从中国大使馆借来的，却一直没有时间去看它。直到开始打仗，我们只能躲在屋里，别的什么事也干不了时，我才从抽屉里把它找了出来。我只读了两页，便一下子入了迷。我并不打算去做诗人。我知道我毫不具备这方面的才华，也从来没有对自己抱过这一类的希望。只是，那些“你孤独地歌唱着/却让我感到你就是我/”的句子，却能让我暂时忽略外面的枪声。

她有时会回忆起早先读过的那些诗。那时姜海是学生诗社的编辑，常拿了自己写的诗来给她看。血管里/奔泻着爱的泉瀑/两颗心/蜿蜒蜿蜒地绞结成长青的藤萝……这些当初被她整天吟诵，并让她心旌摇荡的东西，如今在她看来只是一大堆唠唠不休的废话。在追忆往事时她会感到奇怪，当时怎么会迷恋上那种肉麻的玩意儿呢？

后来他们不读诗了。姜海说读诗不如干点实际的事。那些实际的事的确给她带来了比诗更大的快乐和刺激。这以后，他俩从深入对方的思想

转入到深入对方的身体，并乐此不疲。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他们分手。

我放下书，从手提包里翻出小镭射唱机，戴上了耳机。电池快用完了，戈什文的“一个美国人在巴黎”，已经变成了一种怪里怪气的呻吟。这让我想到医院里那些濒临死亡的人们。他们在呼出最后的几口人生之气时，就是这样用尽力气在挣扎的。姜海的母亲病重时，我常常去医院帮着一块儿守护，对这种声音我至今记忆犹新。

现在想来，就是这种声音使得我情不可遏地投入了姜海的怀抱。与那些人的呻吟相比，世间的一切是那么的美好和珍贵。这些垂死的人让我意识到一件十分重要的事：人能健康的活着是一种天大的幸运。在这一点上我同姜海很快便达成了共识。当我们俩在床上快活地大呼小叫的时候，我们俩都十分明白我们这么干是为了不辜负上天的好意。

可眼下我却不能忘乎所以。我只能规规矩矩地坐在地板上，听着快要断气的戈什文，拼命地压抑脑子里那些念头和欲望。两个小时前，我试着出去寻找菲利普，刚走出房门便被韩楚生骂了回来。他到底是男人，不懂得一个活物此刻对我有多么重要，哪怕是只狗呢。如今我孤零零的一个人坐在地板上，满脑子都是对韩楚生的怨恨和无奈。如果菲利普在这儿，一切都会不一样。最起码，我能抵抗

住那种让我沉湎于往事的寂寞，不至于一转念头就想到了伯尼。

我知道我此刻的状态很糟糕。一边念着韩楚生，一边却又想着伯尼，品德高尚的人一定会把这叫做用情不专。不过这些应接不暇的念头并没有让我感到羞愧。这要感谢姜海。自同他分手后，我对男女之间的事便有了新的领悟。至少，在男人们的面前，我不会像个黄毛丫头一样忸怩不安或羞羞答答了。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跟伯尼常常见面。但奇怪的是，即便在同他有了性关系后，我也从未对他有更多的牵挂。但在这几日，每当我感觉到焦虑和惊恐时，我便不由自主地要去想到他。这是一种非常认真的想念，照我看算得上是情深意长了。

我明白这只是一种被死亡强化了了的幻象。我同时也明白我不过是落入了人类一种古老的模式之中。我对伯尼的怀念，与其说是爱还不如说是性。我相信在许多时候，人们就是这样用性意识来平息内心恐惧的。

伯尼穿着白衬衫和浅灰色的西装裤，黑发在阳光下灼灼闪亮。看上去他好像是准备去参加什么晚宴。他身后是一大片被人们称为“火山口”的荒凉黑土，这越发给他添了几分神秘兮兮的仙气。

我说“仙气”，是因为当时我的的确确觉得他恍若仙人。

我像遇见救星一般向他跑过去。他的黑头发黄皮肤让我很自然的把他当成了同胞。可他一开口，我便知道我的判断出了差错。

他是华人，但不是中国人。

伯尼是美国人，一个在美国土生土长的华裔。

在以后的日子里，她偶尔会同伯尼发生些不愉快。不过只要一想到火山口那个动人的情景，所有的嫌隙便会随之冰释。她从不对他提起他给她的第一印象。但她在私下里却不得不承认，他那种绅士派头很有些让她着迷。跟他在一起时，她会很小心，尽量让自己的言谈举止显得优雅得体。她知道这么做有些违背她做人的初衷。但她不愿意让他把她看做一个粗鄙不堪的女人。

美国人停止了呻吟，想来是电池终于耗尽了。这下，连有气无力的戈什文也听不成了。在乐曲停止后的死寂里，恐惧又开始慢慢向我袭来。我捏紧了拳头，仍然止不住肌肤上的一阵阵颤栗。

老天，这不能怪我胆怯！就是神经再坚强的人，成天待在这种连空气都被枪声撕成了无数碎片的地方，也一定会生出无路可逃的念头来。我们对发生的一切无能为力。我们又因了这种无能为力而感到害怕。

十多天了，我们每晚都一言不发地坐在黑暗中。我们就像是在等候着末日的判决。根据这个喜好打内战的国家的惯例，那些端着枪的士兵们，随时会因了心血来潮而闯进屋子里来。谁也无法断定下一分钟里会有什么事发生。

内战已经打了近两个星期。除了军人，已没有什么别的人敢在街上露面。近中午时分，交战的双方会停下来一会儿，让士兵们做十来分钟的例行祷告。同过去的那些战争相比，这种打法的确算是很人道了。教友们在相互残杀的同时，仍念念不忘恪守教规，并抓住每一个机会来表现他们对信仰的尊重和虔诚。

我们是些异教徒，所以趁着他们与先知交流的时候，便赶紧将库房里值钱的东西一件件搬出藏匿到别处去。开战至今，我们还未遭到过抢劫，但不是说这种事就不会发生。如果真到了那个地步，就连大慈大悲的先知也是帮不上我们什么忙的。

在这个阿拉伯国家，打仗是件平常的事，所以对当地人来说，战争的发生并不显得那么可怕。老百姓除了事先排队买些食品以及别的生活用品外，看不出有什么明显的恐慌。

倒是在这个国家的外国人，枪声还没响就成了被掘了窝的蚂蚁。尤其是有钱人，纷纷携家带口地坐了飞机离开。最先走的是欧洲人和美国人，接下来是日本人和俄国人。再后来，等到中国人也下决心走时，机场已处于半关

闭状态，人们不得不四下里去寻找肯带人离开的各种船只。

韩楚生不肯走。他第一个提出留下来，守着公司价值数千万美元的机械设备。这事从始至终，我都认为他的做法很愚蠢。我想他把事情给弄颠倒了。他怎么会认为他的生命竟没有那些冷冰冰的铁家伙值钱呢？

可到后来我也没走。这不能说明我也是白痴。我只是对聪明人干蠢事一向怀有很大的兴趣，所以决定留下看看他还会做出些什么样的荒唐事来。我的固执使得韩楚生大发雷霆，他威胁说要叫人把我绑架上飞机。我对他说，在危险的时候，你身边需要一个能说阿拉伯话的人。对那些士兵们来说，无论是英语还是汉语，都等于放屁。

我这番话起了作用。公司里就我一个阿拉伯语翻译，眼下也不可能再从国内派一个男翻译来。韩楚生的英语很好，但阿拉伯语却很差劲。尽管他对我仍是没有好脸，却终于不再撵我走了。

除了我和韩楚生，另外还有两个留守人员：公司下属塔兹项目队的刘队长，材料库保管员吴老头。如今，就我们四个人，守着这十几排活动房屋，以及停放在营区后面山凹处的几十台机械设备。

我认为我是了解韩楚生的。他表面上凶霸霸地赶我走，内心里却希望我留下来跟他在一块儿。男人的自私和无私，一定弄得他心神不定，所以才会这么暴跳如雷气急败坏。

在这一点上男人们都差不多。当他们发现了自己的不自信时，他们能做的最好掩饰便是大发脾气。这对一般人来说倒没什么。但若这男人是个有权有势的家伙，比如说宗教领袖或国家首脑什么的，那麻烦可就大了。倘若有谁真的要在这世上大大小小的战争去寻根觅源的话，他一定会发现它们大多都来源于男人的不自信。

幸亏我是女人。女人对付不自信的办法往往是逃避。至少不会去找谁的麻烦。因了女人的涵容和简单，问题也就变得十分容易处理。在通常的情况下，女人是凭着感觉来作决断的，不会有太多的理性，也不会有太多的烦恼。如果有哪位学者要就男人和女人在做决断时的不同方式著书立学的话，他一定会很乐意拿我来做个例子的。

她曾经很认真地分析过她的这种简单——在与姜海分手后她便发现了自己是个十分简单的人——结果她发现她的简单即便不是与生俱来，也是由来已久了。明白了这点后，这个名叫东方小梅的女孩子有些像大梦初醒。她想，她的不幸和有幸大概都是源于此吧。

姜海的父亲去世时，东方小梅和姜海正在准备报考研究生。姜海的母亲因伤心过度犯病进了医院。在一个星光灿烂的夜晚，他俩绕着学校外

的护城河走了大半夜。直到进了校门，姜海才吞吞吐吐地说，看来他们俩之中只有一个人能继续去读研究生了。

在后来的日子里，系主任为她的错误选择扼腕叹息了许久。他自然不会知道他赞赏有加的这位高材生，在那时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挣钱。她离开学校后，去了一家建筑公司的工会做办事员。钱不算多，但够她和他生活了，还能替他住医院的母亲付一部分医药费。

他们那时很穷，也很快活。在她发薪水的日子，他们会到街角的小饭馆好好地吃上一顿。酒酣耳热之际，他总要提到结婚的事。她对他说，只要他们真心相爱，待他的研究生读完后再去举办一个热热闹闹的婚礼也不算迟。每天早上，她骑50分钟的自行车穿过整个城市去上班，神情快活得像个情窦初开的女中学生。

她发现她的处境不妙时是在他母亲去世半年后。他不再像过去那样常常赖在家里，非要她撵着才去上课。他对她说因为年纪的增长，他开始变得有些怀旧，甚至留恋起过去单身汉的日子来。为了不至于在晚年时为青春后悔，他说他想再回到学生宿舍里去，重新品尝一下真正的学生

生活。她觉得他的要求并不算过分，便替他收拾好了行李，同他一块儿送去了学校。

这以后，她要等上一个星期，才能在周末的晚上见他一面。

暑假前的一个晚上，他带着轻微的酒气回到了小屋来。他拥抱了她，并立刻同她干了那件实际的事。同往日一样，两人都快乐至死。之后，他关上了灯，说有话要对她说。不知是因为黑暗还是酒劲未消，他说起话来有些断断续续。她一下便觉出了他的声音与往日有些不同。

她仍然很耐心地听着他把话说完，并努力去弄清楚他话里的那些暗示。他说起了他俩的同居生活，并说过去因为年轻一直认为这种生活的动人之处就在于人们不用承受任何心理负担。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人们在年轻时因为无知造成的这些后果便成了一种痛苦。尽管这是一种高尚的痛苦，但它仍然有悖公众道德，长久下去还会影响他俩的各自的前途。如果他们还算是聪明人的话，就应该想办法改变一下眼前的生活方式。否则在他们年老时，他们一定会为自己年轻时的道德沦丧而感到羞愧的。

他的这番话让她柔肠百结。第二天晚上，她

买了他喜欢吃的巧克力去学校找他。她想跟他认真谈谈如何挽救他们正在沦丧的道德。她找了他一晚上。最后终于看见他同一个秀丽的女孩子手拉着手从舞会里出来，两人相拥着钻进了图书馆后面的小树林。

她想起了他俩的第一次做爱就是在这片小树林里。以至事完之后，她浑身上下沾满了飘落的树叶。她当时格格地笑个不止，说自己的模样一定像只正在脱毛的火鸡。不过，在这个时候回忆起这种往事，实在是让她觉得心如刀绞。她很奇怪当时她竟还能很镇静地走开，在路过学校外的护城河时，将那盒巧克力扔进了水里。

当他又一次像例行公事那样来到那间十平方米的小屋里时，她直截了当地告诉他不用再来这儿了。她说她不喜欢演戏，所以接受了他“换种生活方式”的提议。她说这番话时面无表情，口气也很平静，这让他大大地舒出口气来。

他这种毫不掩饰的神情又一次让她感到万箭穿心。她不想让他知道她的心还会为他流血。她离开了小屋，留下他独自一人去收拾他的东西。

她在马路上闲逛到天黑才回家。当她进到屋里，收拾被他弄得乱七八糟的房间时，意外地发